## 南宁学院

教字〔2020〕162号

## 关于做好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关于做好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桂教教材〔2020〕9号)文件要求,现就做好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评选工作通知如下:

- 一、奖项设置
  - (一)全国优秀教材,我校申报名额2个;
  - (二)全国教材建设先进集体,我校申报名额1个;
  - (三)全国教材建设先进个人,我校申报名额1个。
- 二、遴选范围及参评条件
- 参见教育厅文件(附件)
- 三、工作流程及材料报送

各学院于11月17日上午11:00前以Word 文档形式将相关申报信息报至教务处教学研究发展科韦丹茜老师,预期不予受理:

(一)全国优秀教材:教材名称、国际标准书号、主编、编写人员、出版单位等;

(二)全国教材建设先进集体、个人: 申报对象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

对获推至教育厅参评之教材、集体、个人,教务处将进一步 通知网络填报及材料报送相关事宜。

请各部门做好教材建设奖的申报宣传工作,指导教师申报, 并对申报材料、人员严格把关审查,确保评选的质量和效果。

附件: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关于做好首届全国教 材建设奖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 南宁学院教务处 2020年11月13日